公司代码:688425　　公司简称:铁建重工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因素”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铁建重工	688425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翔	李刚
电话	0731-84071749	0731-84071749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七线88号	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七线88号
电子信箱	ir@crchi.com	ir@crchi.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67,852.01	2,544,099.31	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7,174.68	1,653,328.63	1.4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0,314.92	556,380.21	-1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97.41	102,522.05	-2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173.3	94,057.63	-2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88.67	45,582.22	-22.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6.44	减少2.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2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26.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76	7.97	增加0.79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8,5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93	3,836,262,300	3,836,262,300	3,836,262,300	无	0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34,843,206	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9,361,635	0	0	无	0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19,277,700	19,277,700	19,277,700	无	0
中金公司-招商银行-中金公司铁建重工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4	18,188,151	0	0	无	0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17,421,602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12,463,021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优势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0,750,000	0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0,608,797	0	0	无	0
李国风	境内自然人	0.20	10,415,35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金公司-招商银行-中金公司铁建重工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员工战略配售持股平台。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29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 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3日(星期二)至9月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ch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0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 上午 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赵晖

独立董事:苏子孟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唐翔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10日 上午 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3日(星期二)至9月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c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工作部

电话:0731-84071749

邮箱:ir@crch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28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静女士因个人年龄原因于2024年8月30日从公司正式退休,其退休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张静女士与公司签有《员工保守商业秘密协议书》《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负有相应的保密义务及竞业限制义务。

● 张静女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张静女士因个人年龄原因于2024年8月30日从公司正式退休,并办理完成工作移交及退休手续,其退休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张静女士于2008年11月加入公司,离职前担任公司首席技术官、首席质量官、产品设计监督官,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

(二)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张静女士签署的《员工保守商业秘密协议书》《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双方同意,无论张静女士因何种原因离职,离职之后仍对公司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的义务。张静女士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至商业秘密公开或被公众知悉时止。张静女士竞业限制的期限为在公司从业期间和劳动合同终止后2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张静女士离职后前往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的情况。

公司对张静女士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参与研发项目及专利情况

张静女士担任公司首席技术官、首席质量官、产品设计监督官职位,任职期间主要负责企业技术中心相关工作,兼任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具体协理高原新兴技术研究设计院,分管智能制造研究设计院,负责质量、工艺与信息化融合技术相关工作;同时,协管公司质量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的工时定额工作、供应链管理部和招标中心的生产工艺审批与监管等工作。张静女士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在研项目及核心技术的推进和实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静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的研发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单一发明人的专利且均为职务发明创造。前述专利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专利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二)公司研发情况

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培养和梯队建设,已经形成了成熟、专业的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的人才队伍基础,为公司保持技术先进性和持续创新能力做好保障。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576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32.10%。张静女士离职后,公司其他关键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整体研发实力不会因张静女士离职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等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张静女士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仍持续投入对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四、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较为稳定;张静女士已办理完成工作交接,张静女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张静女士与公司签署了《员工保守商业秘密协议书》《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包含保密、竞业禁止等条款。张静女士在其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该等成果形成的知识产权之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张静女士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3、公司目前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张静女士的离职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铁建重工核心技术人员张静女士的离职事项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26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重工或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5月1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1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21年6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85,180,0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之前),2021年7月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477,957,000股,发行价格为2.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24,173.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6,116.88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6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1)第00277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765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开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到账金额	417,386.88
2	加:承销保荐费增值税转回	384.16
3	加: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	5,567.79
4	减:募投项目支出	306,939.02
5	减:手续费支出	2.47
6	减:发行费用支出	1,650.04
7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8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4,747.3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及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含超额配售)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存储情况及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988018889888888	10,312,151.88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星沙支行	955109598888888	70,777,647.40
中铁隧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星沙支行	128902098010988	22,043,432.81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道岔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888019988888896	29,208,086.58
株洲中铁电气物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888018877888888	58,882,535.48
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889018877778888	156,249,117.07
合计			347,472,971.22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8,591.53万元,其中: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306,939.02万元,支付发行费用为人民币1,650.04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为人民币2.47万元。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湘电动力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湘电动力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10,029,456.36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866,037.70元;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对上述置换事项进行了公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3105号《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认为湘电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湘电股份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2年10月2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12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1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募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21)及《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44)。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04)。

5.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6.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6月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686.52		2024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4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621.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4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	无变化	96,000.00	92,686.52	92,686.52	14,894.75	60,658.02	-32,028.50	65.44	2025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	无变化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1,952.85	16,963.89	-11,036.11	60.59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收购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29.98%股权	无变化	86,188.24	86,188.24	86,188.24	-	86,188.2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无变化	89,811.76	89,811.76	89,811.76	-	89,811.76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合计		300,000.00	296,686.52	296,686.52	16,847.60	253,621.91	-43,064.6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公司本次项目延期主要系:①公司基于对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周期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对项目的评审、优化方案时间长;②部分供应商的设备未能按时供给,影响了项目的进度;③项目开展涉及湘潭市莲花路建设相关的政府决策过程时间长,影响了公司项目的总体规划等原因,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310,029,456.36元和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866,037.7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12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1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湘电动力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前增实施主体湘电动力提供总额不超过项目最高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的无息借款,专项用于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的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 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控股子公司机电工程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向新增实施主体机电工程提供总额不超过项目最高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的借款,专项用于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2024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30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晶先生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参会监事3名,其中现场出席监事2人,通讯方式出席监事1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所包含的半年度报告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和财务管理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行为。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31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和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37号)核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股票170,454,545股,发行价格为17.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2.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3,134,783.3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66,865,208.65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27-00013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2年10月25日全部到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额
1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	119,996.89	96,000.00	92,686.52
2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	39,147.32	28,000.00	28,000.00
3	收购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29.98%股权	86,188.24	86,188.24	86,188.24
4	补充流动资金	89,811.76	89,811.76	89,811.76
合计		335,143.21	300,000.00	296,686.5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10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904031129088888877,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78,截至202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68,974,973.59元;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89,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9686868,截至202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5,931,201.13元;

已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000035330,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11940396268,截至202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63,727,259.42元。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动力”)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2年12月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电动力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湘电动力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4648,截至202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7,570,419.51元;

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02879403795,截至202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45,552.74元。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控股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工程”)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向新增实施主体机电工程提供总额不超过项目最高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的借款,专项用于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

2024年6月,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机电工程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机电工程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0000621,截至202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628,099.84元。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96,000.00万元,调整后投资总额92,686.52万元,2024年半年度投入金额14,894.75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60,658.02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项目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8,000.00万元,2024年半年度投入金额1,952.85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6,963.89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收购湘电动力29.98%股权

公司募集资金86,188.24万元用于收购湘电动力29.98%股权,已于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86,188.24万元完成湘电动力29.98%股权收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89,811.76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9,811.76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湘电动力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